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内控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7]第 27-0003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7]第 27-00031 号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耀华
430100020074
中国注册会计师：谭耀余
110101410152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6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

一致。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电机事业部、军工事业部、结构件事业部、电气传动事业部、线圈制造事业部、铁芯制造事业部、轨道交通事业部、湘电风能有限公司、湖南湘电长沙水泵有限公司、湘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湘电莱特电气有限公司、湘潭电机有限公司物资贸易分公司、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企业发展部、质量和工艺装备部。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治理结构、管理结构、企业文化、人力资源、规划计划、制度管理、销售管理、资金管理、招标采购管理、业务外包管理、资产管理、质量管理、存货管理、投资管理、生产管理、进出口管理及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风险、资产管理风险、原料采购风险、存货管理风险、销售管理风险等内容。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影响水平达到或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2%	影响水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 但低于 2%	影响水平小于或等于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
评价年度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	影响水平达到或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的 2%	影响水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的 1% 但低于 2%	影响水平小于或等于评价年度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的 1%

说明：对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控缺陷，通过对公司年度财务报表潜在错报或披露事项错报程度进行判定。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按其严重程度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评价年度合并报表净资产总额	经济损失 $\geq$ 净资产总额的 1%	净资产总额的 0.5% < 经济损失 < 净资产总额的 1%	经济损失 $\leq$ 净资产总额的 0.5%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缺乏民主决策程序；2、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4、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5、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7、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2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3、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4、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6、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7、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1、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3、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

	响不大；5、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6、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7、存在其他缺陷。
--	---

说明：三种类型缺陷的定性认定标准

缺陷分类	影响内部控制的可能性	且/或	影响的严重程度
重大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严重影响
重要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介于重大缺陷与一般缺陷之间
一般缺陷	极小可能	或	一般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1.2. 重要缺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1.3. 一般缺陷：经过自我评测，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一般缺陷：（1）个别子公司的银行调节表，存在银行未达账未及时进行账务处理的情况；（2）个别合同、协议保管较混乱，未及时建立合同台账；（3）公司的存货管理基础工作有待加强，主要体现为仓库仍是手工记录收发存，存货数据更新、传递不及时；（4）公司存在长期挂账的往来未及时清理的情况。

针对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管理层进行了汇报，公司已责成相关职能部门及负责人进行整改落实，并下发整改通知单，要求限期整改。通过整改，各方面管理得到有效改善。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2 重要缺陷：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2.3 一般缺陷：经过自我评测，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一般缺陷：（1）因公司改制，部分内部控制配套制度不完善或已废除，未及时更新内控手册、进一步明确职能职责和操作流程；（2）业务活动未按照内控配套制度要求执行的。

针对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管理层进行了汇报，公司已责成相关职能部门及负责人进行整改落实，并下发整改通知单，要求限期整改。通过整改，各方面管理得到有效改善。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董事长：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8日

编号: 1 02898805



营业执照

(副本)⁶⁻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1 月 28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胡咏华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41

注册资本(出资额)：33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09-09



证书序号：NO. 01986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一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1111111111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供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
70100020074
701000210400
批准注册协会 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3 年 02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3.18
合格专用章

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 年 3 月 5 日
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3.18
合格专用章

年 月 日
月 日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建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0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3010419700129464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4101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11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

  姓名: 张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1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32119801129015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